**渝高学会发〔2017〕18号**

**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**

**关于召开2017年学术年会的通知**

各会员单位、各分支机构：

经学会2017年第二次会长会议研究，决定于12月10日召开学会2017年学术年会。年会将围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委、市政府科教兴渝、人才强市的战略部署，深化我市高等教育改革，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，写好重庆高等教育的奋进之笔。现将年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年会主题

本次年会的主题为：重庆高校“十三五”——创新驱动，内涵发展。

二、年会内容

1.特邀教育部高教司原司长、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副会长张大良教授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立足新时代，推进我国高等教育内涵发展，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作专题报告。

2.高校代表交流发言。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，围绕“双一流”建设、新工科建设发展、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提升等高教领域的热点问题交流学习。

3.交流2017年学术年会论文，择优编辑印发年会论文集。

二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12月10日（星期日），会期1天。上午9:00-12:00为开幕式及专题报告；下午1:30-4:30为大会交流发言及闭幕式。

地点：西南政法大学渝北校区学术报告厅
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宝圣大道301号

三、参会人员

1.学会理事、常务理事、副秘书长、秘书长、副会长、会长，学会分支机构负责人。

2.在渝高校分管领导，高校教学、科研管理职能部门和高教研究机构负责人、高校一线教师代表、《重庆高教研究》编辑部负责人及采编人员。

3.邀请市教委、市社科联领导和市教委办公室、宣教处、高教处、科技处、学位办负责人到会指导。

**四、年会学术交流论文要求**

（一）本次年会要求各会员单位、各分支机构提交1篇学术交流论文。论文要求严格按照学术论文规范格式，围绕年会主题，紧扣时代要求，贴近重庆实际，聚焦某一具体问题撰写。论文篇幅控制在5000-8000字内，附摘要和关键词，论文首页左上角标注为：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2017年学术年会交流论文。论文署名可以是集体，也可以是一个或多个作者。

（二）论文电子稿（论文要求为原创并未经正式发表）发送至学会邮箱2008cqgj@163.com。

（三）论文征集截止日期为2017年12月4日。

（四）学会学术委员会审读入选的年会交流论文将由学会收入2017年学术年会论文集，对高质量论文将推荐大会交流或向《重庆高教研究》推荐发表。

**五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各会员单位和分支机构接本通知后积极认真组织参会，落实参会人员，务请将参会回执于12月6日下午5时前发送至学会秘书处邮箱：2008cqgj@163.com。

（二）代表报到时间为12月10日8:00-8:40，请参会代表作好时间安排，准时参会。

（三）年会交流发言单位确定采用自愿报名和推荐邀请两种方式。确定为年会交流发言的单位，须将交流发言的PPT于12月5日前报送学会秘书处邮箱：2008cqgj@163.com。交流发言时间为20分钟/人。

（四）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五）与会代表要自觉遵守会议纪律，自始至终开好学术年会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

余志祥，电话：023-63859029；手机：13708300560；

刘 颖，电话：023-63862385；手机：13709430459；

李健苹，电话：023-63862385；手机：13996311695。

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

2017年11月20日

**2017年学术年会回执**

**单位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职称/职务 | 联系电话 | 是否提交论文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